

债券简称：22 宁德 01

债券代码：185582.SH

债券简称：22 宁德 02

债券代码：137596.SH

债券简称：22 宁国投

债券代码：114039.SH

债券简称：23 宁国投

债券代码：250683.SH

债券简称：23 宁德 01

债券代码：115730.SH

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2023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

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住所：宁德市东侨经济开发区南湖滨路 2 号（龙威·经贸广场）2 幢 19-22 层）

债券受托管理人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鼓屏路 27 号 1#楼 3、4、5 层）

二〇二四年六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或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挂牌转让规则（以下简称《挂牌转让规则》）、发行人与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福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签订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以及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者“宁德国投”）对外披露文件（如公司债券 2023 年度报告、2023 年度审计报告及其他公告文件）及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华福证券编制。本报告其他内容及信息来源于第三方专业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请投资人关注并独立做出投资判断。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福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华福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目录

重要声明.....	1
第一章 受托管理公司债券概要.....	3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9
第三章 发行人经营与财务情况.....	12
第四章 发行人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和披露的核查情况.....	17
第五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25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26
第七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27
第八章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30
第九章 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32
第十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33
第十一章 担保人资信情况及增信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34
第十二章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35
第十三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36
第十四章 其他事项.....	37

第一章 受托管理公司债券概要

一、发行人名称

注册名称：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中文名称简称：宁德国投

法定代表人：陈凌旭

信息披露负责人：陈静

联系电话：0593-2961536

传真：0593-2077199

联系地址：宁德市东侨经济开发区南湖滨路 2 号（龙威·经贸广场）2 幢 20 层

2023 年度发行人聘请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2016 年 6 月 23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核准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94 号），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 10 亿元公司债券的上市转让申请。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于 2016 年 9 月 13 日成功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5 亿元，本期债券已于 2023 年 09 月 13 日到期兑付；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于 2017 年 9 月 05 日成功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5 亿元，本期债券已于 2020 年 09 月 07 日行权兑付。

2019 年 4 月 24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核准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826 号），核准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公司债券的上市转让申请。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于 2019 年 8 月 22 日成功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8 亿元，本期债券已于 2022 年 08 月 22 日行权兑付。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成功发行，发行总额为 8 亿元，本期债券已于 2023 年 08 月 18 日行权兑付。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4 亿元，本期债券已于 2024 年 04 月 29 日行权兑付。

2021 年 12 月 20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同意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034 号），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成功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5 亿元。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于 2022 年 8 月 5 日成功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8 亿元。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成功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7 亿元。

2022 年 10 月 14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了《关于对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22）1797 号），同意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 10 亿元公司债券的挂牌转让申请。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成功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4 亿元。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成功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6 亿元。

（一）“16 宁资 01”基本信息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16 宁资 01
3、债券代码	136703.SH
4、发行日	2016 年 9 月 12 日
5、起息日	2016 年 9 月 13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 年 9 月 13 日
8、债券余额	0

9、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3.59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 “20 宁德 01”基本信息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0 宁德 01
3、债券代码	175011.SH
4、发行日	2020 年 8 月 13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8 月 18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8 月 18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8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0
9、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3.9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8 月 9 日披露《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赎回及摘牌公告》，2023 年 8 月 18 日起，“20 宁德 01”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三) “21 宁德 01”基本信息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1 宁德 01
3、债券代码	188039.SH
4、发行日	2021 年 4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4 月 29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4 月 29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4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0
9、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4.1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发行人已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披露《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赎回及摘牌公告》，2024 年 4 月 29 日起，“21 宁德 01”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四）“22 宁德 01”基本信息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宁德 01
3、债券代码	185582.SH
4、发行日	2022 年 4 月 7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4 月 11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4 月 11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4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	5
9、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3.5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五）“22 宁德 02”基本信息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2 宁德 02
3、债券代码	137596.SH
4、发行日	2022 年 8 月 3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8 月 5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8 月 5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8 月 5 日
8、债券余额	8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96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

(六) “22 宁国投”基本信息

1、债券名称	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宁国投
3、债券代码	114039.SH
4、发行日	2022 年 10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0 月 31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10 月 31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10 月 31 日
8、债券余额	4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1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七) “23 宁国投”基本信息

1、债券名称	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宁国投
3、债券代码	250683.SH
4、发行日	2023 年 4 月 12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4 月 14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4 月 14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4 月 14 日
8、债券余额	6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八) “23 宁德 01”基本信息

1、债券名称	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宁德 01
3、债券代码	115730.SH
4、发行日	2023 年 7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23年7月31日
6、2024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年7月31日
7、到期日	2028年7月31日
8、债券余额	7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39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度，华福证券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各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了受托管理职责，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

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华福证券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对发行人发生的重大情况进行核查，并就发行人出现的重大事项，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二、持续关注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投资者保护条款实施情况

2023 年度，各期债券增信机制及有效性无变化；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各项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已按照募集说明书履行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相关约定。

三、监督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发行人已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16 宁资 01”、“20 宁德 01”、“21 宁德 01”、“22 宁德 01”、“22 宁德 02”及“23 宁德 01”债券募集资金已按照约定，及时划入专项账户，并在募集资金专户中储存、使用。

发行人已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2 宁国投”及“23 宁国投”债券募集资金已按照约定，及时划入专项账户，并在募集资金专户中储存、使用。

四、监督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华福证券已通过查阅募集资金账户流水，核对划款凭证、对外支付凭证等证据对募集资金存储、划转情况进行了核查。

五、受托管理事务信息披露

2023 年度，华福证券已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持续关注发行人重大事项，并就发行人出现的重大事项，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3 年度，华福证券已按照规定披露债券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六、督促信息披露

针对发行人信息披露事项，华福证券依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持续关注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并就发行人信息披露事项进行了业务指导和督促。

七、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6 宁资 01”于 2016 年 9 月 13 日正式起息，2023 年度已完成兑付事宜。

“20 宁德 01”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正式起息，2023 年度已完成兑付事宜。

“21 宁德 01”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正式起息，2023 年度已完成兑息事宜。

“22 宁德 01”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正式起息，2023 年度已完成兑息事宜。

“22 宁德 02”于 2022 年 8 月 5 日正式起息，2023 年度已完成兑息事宜。

“22 宁国投”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正式起息，2023 年度已完成兑息事宜。

“23 宁国投”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正式起息，2023 年度无兑付兑息事宜。

“23 宁德 01”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正式起息，2023 年度无兑付兑息事宜。

华福证券按照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掌握上述债券还本、付息、行权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八、预计不能偿还债务的处理

2023 年度，发行人不存在预计不能偿还债务的情况。

九、谈判诉讼

2023 年度，不存在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的谈判或者诉讼事务。

十、担保权利文书

上述债券无担保，不存在担保的权利证明或者其他有关文件等相关事项。

十一、不能偿还债务的处理

2023 年度，发行人不存在不能偿还债务的情形。

十二、知情权与保密义务

2023 年度，华福证券对履行受托管理职责所需的相关信息享有知情权，已依法保守所知悉的发行人商业秘密等非公开信息，不存在利用提前获知的可能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为自己或他人谋取利益的情形。

华福证券已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职责，不存在与债券持有人有任何利益冲突的情形。

第三章 发行人经营与财务情况

一、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 亿元。发行人主营业务包括电力销售、房地产业务、贸易业务、PPP 业务、类金融业务等，近年来，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得到了较快发展。

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总资产 2,196,394.76 万元，净资产 1,086,918.56 万元；2023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总收入 356,510.46 万元，净利润 19,738.65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为 273,377.08 万元。

2023 年度，发行人各业务板块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电力销售	46,636.30	31,298.54	32.89	13.08	55,983.48	30,398.09	45.70	31.09
房地产销售	173,080.26	123,383.63	28.71	48.55	55,805.52	40,938.14	26.64	31.00
PPP 业务	5,841.58	3,023.37	48.24	1.64	21,878.43	15,678.41	28.34	12.15
贸易业务	112,276.61	109,142.54	2.79	31.49	31,502.71	30,770.36	2.32	17.50
类金融业务	3,066.88	21.84	99.29	0.86	2,613.22	33.70	98.71	1.45
其他	10,645.21	4,916.64	53.81	2.99	8,623.98	4,671.04	45.84	4.79
其他业务	4,963.60	767.59	84.54	1.39	3,634.71	649.83	82.12	2.02
合计	356,510.46	272,554.14	23.55	100.00	180,042.05	123,139.58	31.61	100.00

二、发行人 2023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情况

发行人 2023 年度财务数据来源于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3 年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23 年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阅读下文的相关财务报表中的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注释以及年度报告中其他部分对发行人的历史财务数据的注释。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 年末/年度
--------	------------

总资产（亿元）	219.64
所有者权益（亿元）	108.69
营业收入（亿元）	35.65
净利润（亿元）	1.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亿元）	0.64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1.85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3.64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2.82

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总资产 219.64 亿元，所有者权益 108.69 亿元。从业务规模及经营业绩来看，2023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35.65 亿元，实现净利润 1.97 亿元。从现金流状况来看，2023 年度，发行人合并报表口径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 1.85 亿元，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3.64 亿元，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 2.82 亿元。

（二）资产变动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资产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122,796.97	127,966.98	-4.04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207.57	60,558.05	-43.51	主要是发行人子公司闽东电力 2023 年末不再持有结构性存款 1.57 亿元，发行人持有的 A 股股票投资、A 股定增限售股份、资产管理产品公允价值变动-1.07 亿元
应收票据	1,800.00	1,300.00	38.46	主要是福宁公司开展贸易业务收到客户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结款，期末未进行贴现
应收账款	61,606.06	39,587.96	55.62	主要是保理业务增加约 1.38 亿元；贸易业务增加约 1 亿元
预付款项	571.91	1,897.42	-69.86	主要是期末贸易业务预付货款减少 0.13 亿元
其他应收款	111,739.17	109,467.50	2.08	-
存货	221,649.68	336,677.01	-34.17	主要是房地产业务销售情况良好，对应存货减少
合同资产	11,654.44	0.00	-	主要是 PPP 项目调整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8,384.56	0.00	-	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本息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20,227.55	33,180.77	-39.04	主要是转让大额存单 0.8 亿元（减少 0.8 亿元）；房地产业务预售预缴的税金，本年确认收入、结转成本同时结转预缴税金至税金及附加约 0.2 亿元（减少 0.2 亿元）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677.25	23,314.33	-19.89	-
债权投资	100,823.41	80,000.62	26.03	-
长期应收款	24,996.80	16,050.24	55.74	主要是增加融资租赁业务
长期股权投资	178,022.02	160,445.88	10.95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2,830.06	168,007.05	8.82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3,728.95	44,003.95	22.10	-
投资性房地产	63,376.06	64,292.14	-1.42	-
固定资产	255,657.29	266,614.20	-4.11	-
在建工程	180,544.39	208,106.62	-13.24	-
使用权资产	32.19	84.09	-61.72	主要是闽东电力本报告期计提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	36,091.75	245,718.10	-85.31	主要是 PPP 项目调整减少
商誉	4,193.36	4,193.36	-	-
长期待摊费用	4,431.96	4,204.75	5.4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49.95	7,917.16	-23.58	-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2,301.43	269,707.63	75.12	主要是 PPP 项目调整增加 18 亿元，在建工程中的城建工程及市政项目约 2 亿元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三）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受限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亿元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的账面价值 (非受限价值)	资产受限 金额	受限资产 评估价值 (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 资产账面价值的比 例(%)
货币资金	12.28	0.12	-	0.98
其他流动资产	2.02	0.73	-	36.14
开发成本	14.21	10.45	-	73.54
固定资产	25.57	8.45	-	33.05
无形资产	3.61	1.07	-	29.64
应收账款	6.16	0.72	-	11.69
合计	63.85	21.55	—	—

开发成本受限资产期末账面价值 1,045,490,331.16 元，其中，子公司福安金禾以其所有的“金禾·五福雅居（东苑）”项目所在的福安市溪潭镇溪北洋原安孵化基地 A 地块在建工程及土地（账面价值 499,557,775.16 元）作为抵押物，向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安支行借款，截至期末，尚未偿还的借款余额 153,471,035.10 元；子公司宁德金禾以其所有的《不动产权证书》闽(2022)宁德市不动产权第 0015838 号的宁德市东侨经济开发区天山路北侧连城路东侧土地（账面价值 545,932,556.00 元）作为抵押物，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财贸广场支行借款。截至期末，尚未偿还的借款余额 24,929,752.00 元。

间峡风电场项目建成后享有的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虎贝风电场享有的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闽电新能源 5.994MWp 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电费收费权及项下全部收益、西洋村食用菌与光伏示范项目收费权因银行借款质押受限。

除上述项目外，期末借款质押标的物还有：福安市海上水产养殖综合整治 PPP 项目全部权益和收益、福鼎市海上水产养殖综合整治 PPP 项目全部权益和收益、霞浦县海上养殖设施升级改造 PPP 项目全部权益和收益以及宁德市蕉城区环三都岛海域整治 PPP 项目全部权益和收益。

（四）主要负债及变动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负债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 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20,072.22	29,255.70	-31.39	本年末短期银行借款余额较上年减少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 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应付账款	46,624.59	47,188.11	-1.19	-
预收款项	327.66	169.75	93.03	主要为预收租赁费增加
合同负债	8,145.96	165,867.81	-95.09	主要是确认了房地产业务收入, 减少合同负债 15.99 亿元
应付职工薪酬	4,505.45	4,699.92	-4.14	-
应交税费	3,011.92	3,879.13	-22.36	-
其他应付款	101,568.51	95,497.31	6.36	-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193,466.13	158,892.60	21.76	-
其它流动负债	20,487.01	10,441.81	96.20	主要是发行了 2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 待转销项税额转至销项税减少 1 亿元
保险合同准备金	12,219.59	8,197.46	49.07	主要是再担保业务在保余额的增加导致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担保赔偿准备金计提金额增加。
长期借款	236,003.61	245,409.35	-3.83	-
应付债券	363,111.75	329,098.35	10.34	-
租赁负债	15.71	38.49	-59.19	主要是闽东电力支付了租金
长期应付款	47,895.34	48,955.04	-2.16	-
长期应付职工 薪酬	18,397.13	18,086.29	1.72	-
预计负债	0.00	234.88	-100.00	主要是闽东电力原预计商品房整改补偿款无需支付转为营业外收入, 支付了预计其他民事诉讼赔偿款
递延收益	8,416.43	8,951.51	-5.98	-
递延所得税负 债	25,082.79	27,335.42	-8.24	-
其他非流动负 债	124.42	124.42	-	-

第四章 发行人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和披露的核查情况

一、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账情况

“16 宁资 01”、“20 宁德 01”、“21 宁德 01”、“22 宁德 01”、“22 宁德 02”、“22 宁国投”、“23 宁国投”、“23 宁德 01”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净募集资金已汇入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二、公司债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和披露情况

“16 宁资 01”、“20 宁德 01”、“21 宁德 01”、“22 宁德 01”、“22 宁德 02”已于 2023 年度前使用完毕，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度，“22 宁国投”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债券代码：114039.SH

债券简称：22 宁国投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4.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不含账户结息）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本期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运作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0.37
3.1.1 偿还有息债务 (不含公司债券) 金额	0.05
3.1.2 偿还有息债务 (不含公司债券) 情况	偿还厦门银行借款利息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0.32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偿还 22 宁德 01 兑息款、21 宁德 01 兑息款
3.3.1 补充流动资金 (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金额	0.00
3.3.2 补充流动资金 (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0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0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 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 (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 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 (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 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 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2023 年度，“23 宁国投”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债券代码：250683.SH

债券简称：23 宁国投

(一) 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6.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不含账户结息）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本期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运作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5.99（募集资金净额）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5.14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偿还邮储银行借款本金、偿还兴业银行借款本金（2笔）、偿还厦门国际银行借款本金（19笔）、偿还厦门银行借款利息（3笔）、偿还厦门银行借款本金。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0.85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偿还 22 宁德 02 兑息款、20 宁德 01 兑息款、16 宁资 01 兑息款、22 宁国投兑息款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0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0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 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 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 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

规使用情况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2023 年度，“23 宁德 0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债券代码：115730.SH

债券简称：23 宁德 01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7.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不含账户结息）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到期或回售的公司债券本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本期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到期或回售的公司债券本金。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运作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6.98 (募集资金净额)
3.1.1 偿还有息债务 (不含公司债券) 金额	0.00
3.1.2 偿还有息债务 (不含公司债券) 情况	不适用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6.98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偿还 20 宁德 01 本金
3.3.1 补充流动资金 (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金额	0.00
3.3.2 补充流动资金 (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0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0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 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 (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 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 (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 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 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 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2023 年度，上述各期债券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各期募集资金用途不涉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发行人已在各期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定期报告中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披露。

三、专项账户管理安排及运作情况

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与监管银行已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

2023 年度，发行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正常。

第五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一、临时报告披露情况

重大事项明细	披露网址	发行人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受托管理人公告披露情况	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关于公司审计机构变更的公告	http://www.sse.com.cn/	2023年12月21日	已披露	无重大不利影响

二、定期报告披露情况

2023年度，发行人已按时披露2022年度审计报告、2022年度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3年半年度财务报告、2023年度公司债券中期报告、兑付付息公告等相关公告。

2024年4月30日，发行人已按时披露2023年度审计报告和2023年度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一）日常经营收入

发行人经营活动收入和净利润为本期债券提供了偿债资金来源，发行人良好的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是本期债券偿付的坚实基础。

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总资产 2,196,394.76 万元，净资产 1,086,918.56 万元，2023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总收入 356,510.46 万元，净利润 19,738.65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为 273,377.08 万元。

（二）存量货币资金

截至 2023 年末，宁德国投货币资金余额为 122,796.97 万元，较为充足的货币资金为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提供了一定保障。

（三）通过资产变现偿还债券本息

公司长期保持稳健的财务政策，注重对资产流动性的管理，必要时可以通过流动资产变现来补充偿债资金。截至 2023 年末，公司合并报表流动资产余额为 614,637.90 万元，不含存货的流动资产余额为 392,988.23 万元，在公司的现金流量不足的情况下，可以通过资产变现来获得必要的偿债资金。

（四）发行人融资能力强

公司经营规范，财务状况健康，信用记录良好，宁德国投已与国内多家银行等金融机构合作关系稳固，间接融资渠道畅通。宁德国投良好的信用记录和充足的授信额度，提高了发行人的融资弹性，增强了发行人的偿债能力。

截至目前，宁德国投已发行多期短融、中票、企业债、公司债等债务融资工具，债券融资渠道畅通，筹资能力较强。发行人在资本市场信用记录良好，必要时可以通过多种融资方式在资本市场筹集资金以满足资金需要。

二、发行人偿债意愿分析

经核查，2023 年度发行人经营情况良好，融资渠道畅通，未发生逾期或违约的情况。发行人资信情况良好，未发现无法偿还已发行债券的情况。

第七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内外部增信机制的变动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担保	担保方式	担保人名称	担保情况
136703.SH	16 宁资 01	否	无	无	无
175011.SH	20 宁德 01	否	无	无	无
188039.SH	21 宁德 01	否	无	无	无
185582.SH	22 宁德 01	否	无	无	无
137596.SH	22 宁德 02	否	无	无	无
114039.SH	22 宁国投	否	无	无	无
250683.SH	23 宁国投	否	无	无	无
115730.SH	23 宁德 01	否	无	无	无

2023 年度，各期债券增信机制及有效性无变化。

二、偿债保障措施及变动情况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做出一系列安排，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一）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已按照《管理办法》的要求制定了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的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二）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发行人将指定财务部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按期偿付工作，在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按照本期债券发行条款的约定偿付，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三）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本期债券发行后，公司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加强资产负债管理、流动

性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等，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利息支付以及本金的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四）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本期债券引入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公司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债券本息无法按约定偿付时，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一切必要及可行的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报送公司履行承诺的情况，并在公司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时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必要的措施。

（五）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本公司将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

（六）发行人承诺

为进一步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在本期发行的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如发行人预计不能按本期债券发行条款的约定偿付本期债券本金或利息，公司将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相关条款的约定，采取措施切实保障债券持有人利益。

2023 年度，发行人设定的偿债保障措施运行情况正常，偿债保障措施切实有效，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作用，设立

专门部门负责债券偿付工作，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023 年度，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各项偿债保障措施。

第八章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一、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债券代码	185582.SH
债券简称	22 宁德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一)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二) 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结合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机制，监测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本报告期，发行人已履行偿债保障措施承诺，未触发救济措施。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本报告期未触发。

债券代码	137596.SH
债券简称	22 宁德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一)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二) 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结合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机制，监测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本报告期，发行人已履行偿债保障措施承诺，未触发救济措施。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本报告期未触发。

债券代码	114039.SH
债券简称	22 宁国投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一)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二) 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结合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机制，监测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本报告期，发行人已履行偿债保障措施承诺，未触发救济措施。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本报告期未触发。

债券代码	250683.SH
------	-----------

债券简称	23 宁国投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一)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二) 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15730.SH
债券简称	23 宁德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一)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二) 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第九章 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6 宁资 01”于 2016 年 9 月 13 日正式起息，2023 年度已完成全额兑付，不存在兑付违约情况。截至目前，本期债券不再存续。

“20 宁德 01”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正式起息，2023 年度已完成全额兑付，不存在兑付违约情况。截至目前，本期债券不再存续。

“21 宁德 01”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正式起息，2023 年度已完成兑息，不存在兑息违约情况，2024 年 4 月 29 日已完成全额兑付。截至目前，本期债券不再存续。

“22 宁德 01”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正式起息，2023 年度已完成兑息事宜，不存在兑息违约情况。

“22 宁德 02”于 2022 年 8 月 5 日正式起息，2023 年度已完成兑息事宜，不存在兑息违约情况。

“22 宁国投”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正式起息，2023 年度已完成兑息事宜，不存在兑息违约情况。

“23 宁国投”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正式起息，2023 年度无兑付兑息事宜，不存在兑付兑息违约情况。

“23 宁德 01”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正式起息，2023 年度无兑付兑息事宜，不存在兑付兑息违约情况。

第十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度，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十一章 担保人资信情况及增信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一、担保人资信情况

“16 宁资 01”、“20 宁德 01”、“21 宁德 01”、“22 宁德 01”、“22 宁德 02”、“22 宁国投”、“23 宁国投”、“23 宁德 01”公司债券均未设置担保人条款。

二、增信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不适用。

第十二章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债券代码	136703.SH、175011.SH、188039.SH
债券简称	16 宁资 01、20 宁德 01、21 宁德 01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中国人保财险大厦 17 层

根据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21 日出具的《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3 年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16 宁资 01”、“20 宁德 01”、“21 宁德 01”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表明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2023 年度，发行人主体评级为 AA，“16 宁资 01”、“20 宁德 01”、“21 宁德 01”信用等级为 AA，未发生变动。

第十三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姓名	陈静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联系地址	宁德市东侨经济开发区南湖滨路2号（龙威·经贸广场）2幢20层
电话	0593-2961536
传真	0593-2077199
电子信箱	ndgtcwb@163.com

2023年度，发行人信息披露负责人未发生变更。

第十四章 其他事项

2023 年度，其他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及相应成效情况如下：

一、发行人对外担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对外担保的余额：3.19 亿元。

此外，发行人子公司福安金禾及东晟地产按房地产经营惯例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按揭（抵押）贷款担保，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担保总额为 6,039.05 万元；发行人子公司宁德市国有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担保，因经营业务需要，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融资性担保业务对外担保余额为 502,703.89 万元，非融资性担保业务对外担保余额为 65,407.28 万元。

二、重大诉讼情况

2023 年度，发行人未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临时公告事宜。其他标的本金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的未决诉讼已在相关募集说明书及《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进行披露。

三、破产重整事项

2023 年度，发行人不存在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四、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23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五、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023 年 7 月，为规范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的公司信用类债券市场信息披露，维护公司信用类债券市场秩序，保护市场参与者合法权益，发行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中国银行间市场

交易商协会发布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2021版）》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的要求，对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该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主要内容包括：信息披露的内容及披露标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信息披露责任人与职责、公司各控股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和报告、信息披露程序、信息披露文件的存档与管理）；信息披露责任的追究及处理；保密措施；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的内部控制及监督机制；与投资者、中介服务机构、媒体等信息沟通等相关内容。

本次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修订，是发行人进一步加强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完善公司治理的举措，不会对发行人经营情况、财务情况、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六、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及相应成效

华福证券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已发行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按照相关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6 月 14 日